

证券代码：300345

证券简称：红宇新材

公告编号：（2019）081号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暨关联交易一般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红宇新材；证券代码：300345）将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星期三）上午开市起复牌。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红宇新材；证券代码：300345）自 2019 年 11 月 6 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9）077 号）。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于 2019 年 11 月 13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79 号）。

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红宇新材；证券代码：300345）将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星期三）上午开市起复牌。

鉴于本次交易涉及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

监管的通知》规定，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交易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本次交易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及相关部门批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何时最终取得核准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